

证券代码：603010

证券简称：万盛股份

公告编号：2019-086

##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10月31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会议室（浙江省临海市两水开发区聚景路8号）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78,982,67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1.6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会议，副董事长高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2 人，董事长高献国先生、董事郑永祥先生、独立董事傅羽韬先生、崔荣军先生、毛美英女士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监事张岚女士、周恭喜先生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3、公司董事会秘书钱明均先生出席本次会议，金译平先生、郑永祥先生、龚卫良先生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均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01	高献国	178,982,678	100	是
1.02	周三昌	178,982,678	100	是
1.03	高峰	178,982,678	100	是
1.04	郑永祥	178,982,678	100	是

2、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2.01	傅羽韬	178,982,678	100	是
2.02	毛美英	178,982,678	100	是
2.03	崔荣军	178,982,678	100	是

3、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3.01	张岚	178,982,678	100	是
3.02	陶光撑	178,982,678	100	是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票数	比例 (%)
1.01	高献国	3,996,825	100
1.02	周三昌	3,996,825	100
1.03	高峰	3,996,825	100
1.04	郑永祥	3,996,825	100
2.01	傅羽韬	3,996,825	100
2.02	毛美英	3,996,825	100
2.03	崔荣军	3,996,825	100
3.01	张岚	3,996,825	100
3.02	陶光撑	3,996,825	1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1、议案 2、议案 3 均为累积投票议案，候选人均当选。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汪祝伟、王慈航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治理准则》《网络投票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1日